

##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到监事 5 人,实到监事 5 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綦宗忠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:

一、监事会以 5 票赞同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,财务状况稳健,自有资金充裕,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,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委托资产管理公司进行专项资产管理,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,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监事会以 5 票赞同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 年 7 月 19 日